

駐馬店市誌

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



ZHU MA DIAN SHI  
DI FANG ZHI  
BIAN ZUAN  
WEI YUAN HUI

HE NAN  
REN MIN  
CHU BAN SHE

●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志

# 驻马店市志

● 驻马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

● 河南人民出版社

# 驻马店市志

河南省驻马店市史志编纂委员会

---

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

河南新华书店发行

安徽省阜阳印刷总厂印刷

---

开本: 787×1092毫米1/16 印张: 42.75 插页: 10 字数: 952千字

1989年9月第1版 1989年9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2,200册

ISBN 7-215-00638-7/K·154 定价: 28.00元

## 序

呈现在读者面前的，是驻马店有史以来的第一部志书。

驻马店滥觞于明朝天顺初年，时有安、张等姓氏在今老街营房造屋。不久，崇简王建庄于此，设置驿站。驿外花开寂寞红。此后的几百年，物换星移，而驻马店发展却极为缓慢。

然而，就是这块近乎洪荒的土地，也是灾难深重的。或官军清剿，或军阀逐鹿，或倭寇践踏，间杂洪暴逞威，旱魔肆虐，蝗祸猖獗，人祸天灾，绵延不绝。收掇成文，就是这座百年孤独的驿镇的苦难历史。所以，1904年以前，驻马店只是一个荒凉的驿站；1949年共产党人接管时，也不过是一个破败凋敝的集镇。

建国40年来，党和政府率领人民，艰苦创业，励精图治，走过了一条艰难曲折的道路，把千疮百孔的旧驿镇建设成为初具规模的新兴工商业城市，是驻马店地区近700万人口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教育、科技、信息中心，豫南的交通枢纽。1988年，全市人口23万，工农业总产值47,848万元。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并驾齐驱，成绩卓著。

建国后，在这块土地上，有划时代的重大变革，有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，有探索得到的宝贵经验，也有让人痛心的失误和教训。为使前有所稽，后有所鉴，为使驻马店人民在社会主义建设

## 2·序

中的丰功伟绩永垂青史，我们开始编修这部志书。这部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驿城人民创业史的著述，理应在我们这个伟大的时代编纂。

1982年，我们开始修志工作。在上级修志部门和方志专家的指导、帮助下，通过拟定篇目、搜集资料、专业志编写和总纂4个大的阶段，于1986年10月底脱稿。后又经自评、评稿会、四大班子审订及专家通审，数易其稿，筚路蓝缕，今得工竣。这是驻马店市精神文明建设的又一硕果，是全市人民的大喜事，也是献给驻马店解放40周年的一份厚礼。值此志书出版之际，我们代表全市23万人民谨向参与市志编纂和评审志稿的专家学者致以衷心的感谢。

市委书记 宋 怀

市 长 许国彦

一九八八年十二月

## 凡 例

一、本志为驻马店市（县级市）有史以来的第一部志书，定名为《驻马店市志》。

二、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，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为准绳，力求思想性、科学性、资料性的统一。

三、本志体例采取中国地方志协会规定的基本体例，力求突出城市特点，按事物性质分类，横排纵写。根据内容分别运用记、志、传、图、表、录等体裁。结构形式为编、章、节、目。全志21编，91章，333节，首立概述，为志之纲；末缀附录，为志之尾。

四、本志断限。上限一般从解放后建市记叙，个别编章尽可能追溯到事物有文字可考之时；下限除市委、市政府、人大、政协领导更迭到1988年，其它一律到1985年底。另外在全志末增补后记，简述1986年至198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概况。

五、本志记事贯彻“详近略远立足当代”的原则，以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35年间的史实为主，重点记载1978年以来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巨大成就，以体现时代特色。

六、本志立传人物均系曾在本市活动，并对本市社会发展有

## 2·凡 例

过推进或阻碍作用的已故人物。对于不足以立传又必须载入史册者，编入《革命烈士英名录》或人物表。人物排列次序按其卒年为序。烈士英名录以市人民政府正式颁布的序列为准。

七、本志除引文外，一律用语体文记述。

八、本志时间表述。中华民国元年以前，先写朝代年月日，在括号内注明公历时间；民国元年至1949年10月1日，则先写公历时间，括号内注明民国时间。

本志中的“解放后”，系指1949年3月30日本市解放之后。

“文革”，系指“文化大革命”。

九、本志称谓。政区、机关名称和地理名称，均系当时习惯称呼，必要时加注。

十、本志各项数据。一般使用市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字；统计局缺的，采用各有关单位提供的数字。

## 驻马店市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

主 任： 许国彦

副 主 任： 姜天勤 孟凡林

王兴汉 刘秀成

任金山 任本明

陈凤良

办公室协理员： 吴万澄

办 公 室 主 任： 赵 莉

## 《驻马店市志》编辑人员

|       |     |     |
|-------|-----|-----|
| 主 编:  | 赵 莉 |     |
| 编 辑:  | 江文澜 | 李新中 |
|       | 冯耀亭 | 李建设 |
|       | 孙学仁 |     |
| 特邀编辑: | 宋秀全 | 魏松山 |
|       | 徐仁熙 | 李国忠 |
|       | 王化美 | 周仰之 |
|       | 黄永德 | 潘敏华 |
|       | 李惠民 | 刘永先 |
|       | 刘用修 | 李玉东 |
|       | 康保柱 | 张世民 |
|       | 张士英 | 张常玉 |
|       | 杨文甫 | 张不因 |
|       | 余善行 |     |
| 摄 影:  | 李 新 | 郭玉莘 |
|       | 袁大才 | 张常玉 |
|       | 常跃华 |     |

## 提 供 资 料 单 位

|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|
| 一工局    | 二工局   |
| 乡镇企业局  | 一商局   |
| 建设银行   | 税务局   |
| 物价局    | 供销社   |
| 保险公司   | 文化局   |
| 卫生局    | 民政局   |
| 检察院    | 老街乡   |
| 西园街办事处 | 党 校   |
| 组 织 部  | 政法委   |
| 劳动局    | 工 会   |
| 政 协    | 计生委   |
| 党史办公室  | 火车站   |
| 审计局    | 二商局   |
| 工商银行   | 农林水机局 |
| 交通局    | 物资局   |
| 人武部    | 城建局   |
| 教育局    | 科 协   |

|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公安局      | 司法局     |
| 东风路办事处   | 人民街办事处  |
| 人防办公室    | 纪检会     |
| 统战部      | 统计局     |
| 妇联会      | 人 大     |
| 民族宗教局    | 地名办公室   |
| 财政局      | 粮食局     |
| 外贸局      | 工商局     |
| 环保局      | 体 委     |
| 科 委      | 法 院     |
| 橡林乡      | 新华街办事处  |
| 广播电视局    | 宣传部     |
| 老干部局     | 人事局     |
| 信访办公室    | 共青团     |
| 对台办公室    | 文 联     |
| “五四三”办公室 | 档案局     |
| 地区邮电局    | 地区标准计量局 |

## 概 述

驻马店市位于河南省中南部、黄淮平原西南域，东邻汝南、北接遂平、西、南与确山交界。全市土地面积75.6平方公里，辖东风路、人民街、新华街、西园街4个办事处和老街、橡林两乡，总人口14.95万。居住着以汉族为主的13个民族。为驻马店地区行署所在地，全区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教育、信息、科技的中心，是建国后新兴的以轻纺、食品工业为主的工商业城市。

明天顺初年（1457年），安、张等氏在今老街营房造屋，沿借镇东古村名称苎麻，隶属于确山县下隗保。明成化10年（1474年），崇简王见泽就封汝宁，在此建庄。不久，设立驿站，诸原音改苎麻为驻马店，为南北交通要道。明、清两朝，驻马店因天灾人祸，几经衰落，发展甚缓。

清光绪30年（1904年），平汉铁路正式通车，设驻马店车站。远近商贾以火车站为中心，竞相购地置产，开店设铺，形成了一个较为繁华的驻马店新市区。原驻马店商业锐减，日渐萧条，相对新市区而改称老街。

驻马店是豫南的门户，地理位置十分重要，向为兵家争夺之地。唐中和3年（883年），农民起义军领袖黄巢率兵15万取蔡州，曾在此战败唐将淮蔡节度使秦宗权。元至正11年（1351年），刘福通率领义军在此大败元军，轻取周围诸县。明崇祯14年（1641年），李自成与总兵左良玉在驻马店一带鏖战，击溃明军，攻克汝宁。1926年（民国15年），军阀吴佩孚与陕军岳维峻在此激战。1929年（民国18年），唐生智发动反蒋战争，把军需物资集中在驻马店一带。杨虎城袭击唐军驻马店供应点，炸毁唐军军火列车。胡宗南从背后向唐军进攻，唐军放弃驻马店北退，一路失利，终至惨败。

建国前夕，由于国民党的黑暗统治，加之烽火连年，兵燹匪乱，工商业凋敝，驻马店只是一个消费性质的农村集镇。在镇内两平方公里的土地上，烟馆、妓院和赌场充斥于几条狭街陋巷。镇内仅有的一条用水泥方砖铺设的道路，时称“洋街”（今中山街）还残存着日军飞机轰炸的弹坑；车站附近，一条不足1公里长的砖砌下水道常年淤塞不通；街巷污水横流，蚊蝇孳生，杂乱脏臭。尽管这里明代已是重要驿站，近代又有京广铁路纵贯，但镇内交通运输落后，泥土路面常年失修，货物集散较为困难。全镇工业仅有几家规模不大的卷烟厂和农具、木器、服装加工厂及一些手工业作坊，1949年工业总产值97.6万元。农业生产方式原始，生产力水平极低，粮食望天收，亩产仅35公斤左右。商

## 2. 概 述

业为豫中南农副土特产品集散地，有农产品输出和民用日杂商品的输入，1949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为566.3万元。

建国后，中国共产党领导全镇人民励精图治，艰苦创业，使驻马店这个昔日古驿镇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各项建设事业有了很大发展，国民经济迅速增长。1985年，实现社会总产值43,592万元，国民收入16,654万元，财政收入2,355万元。市政建设完成16项工程，总投资3,222万元。市区面积扩展到15平方公里。全市经济发展的速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。

驻马店的工业发展经历几个曲折的阶段。

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，私营工业实现合作化，开始走上稳步发展的道路。1957年，工业企业24个，其中全民企业7个，年末职工总人数718人。全市工业总产值达1,023.9万元，是1949年的10.5倍，为以后工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。

1958年，在“大跃进”的口号下，不按照客观经济规律办事，不考虑建厂条件，盲目发展一些新项目，建起一座座炼钢高炉。浮夸风盛行，实际生产水平下降，加之3年自然灾害，驻马店工业受到一定程度的挫折。1961年工业生产总值1,454.5万元，较1959年2,382.6万元下降39%。为了纠正失误，振兴工业，镇人民政府狠抓了工业的调整和企业经营管理，鼓励企业大搞技术革新，提高产品质量，给全镇工业注入新的活力。1964年，工业总产值上升到1,661万元，比1963年的1,494万元增长11.3%。

1965年，本市成为驻马店专员公署所在地，工业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前发展。到1970年，全民企业已由1964年的46个增加到61个，工业总产值达4,809.1万元。但是，由于左倾思想的干扰，未能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安排生产，盲目发展机械修造，忽视具有地方特色的轻纺、食品工业。加之1966年开始的“文革”的干扰，低下的企业管理水平，不合理的生产经营机制和无政府主义思潮，致使不少企业连年亏损，债台高筑。1976年，仅全民所有制工业亏损总额就达525.4万元，是同年全民所有制工业利润总额的2.51倍。

1976年粉碎“四人帮”以后，逐步清除了极左思想的影响，调整了工业结构，对长期不景气的企业实行“关停并转”，并注意发挥地方优势，增加适销对路产品，鼓励企业参与竞争，推行了厂长负责制，大刀阔斧地进行改革，形成了全民、集体、个体工业争辉夺艳的崭新局面。企业在竞争中增强了活力，增加了效益。1985年起，加强和先进地区的横向经济联合，有30家、300余人先后到上海、广州、武汉、北京等地参观学习，进行专业化技术合作和技术成果的转让，取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。是年底，全市拥有纺织、食品、卷烟、服装、制药、电子、仪表、机械、石油加工、采掘、蒸气、塑料、橡胶、工艺美术制品、工矿企业等155家，实现产值29,220万元。其中，轻纺、食品、化工、建材产值占总产值的85%，初步形成了具有地方特色的工业体系。57个全民所有制工业（市属29个）实现产值23,398万元（市属13,113万元。1980年不变价）；98个集体企业（市属87个）实现产值5,822万元。轻工业产值21,580万元；重工业产值7,640万元。全民企业固定资产原值15,268万元；集体企业固定资产原值2,296万元。1985年，全市工业上交国家利税1,351.4万元，占全市当年财政收入的57.38%。年末，工业职工总人数27,880人，其中全民职工12,065人。

与此同时，乡办、村办、联办、合作、个体五级乡镇企业蓬勃兴起，发展到354家，从业人员3,063人，占全市农业人口的6.3%，1985年，实现产值1,539.7万元，形成了一批可以和国营企业相抗衡的骨干企业。喷灌机厂、啤酒厂、药用玻璃厂、五一机械厂和老街建筑队被誉为乡镇企业的“五朵金花”。

在激烈的竞争中，企业争相推广新技术和先进的管理经验，一批优质名牌产品应运而生。地区制药厂的“松鹤牌”热参止咳片，荣获1983年国家银质奖；地区电表厂的“金雀牌”单项电度表，获河南省优质产品奖；市电焊机厂的“程控脉冲钨极氩弧全位焊管机”，多次获国家级和省优质产品证书；市饮料食品厂的“桔子汽水”，在1985年轻工部全国同类产品评比中名列第六、全省榜首。此外，“荷花牌”各种全棉涤纶缝纫线、绿线麻袋、“花环牌”卫生纸、男女凉鞋和各种款式的箱、包产品远销国外许多国家和地区。

驻马店的商业活动由来已久。清光绪30年（1904年），京汉铁路通车后，落后、萧条的驻马店市场逐渐活跃，并形成了最初的吸引力和辐射力。1912年（民国元年），驻马店已成为豫南粮食集散中心，方圆数百里的粮食皆集中于此，日交易量达15万公斤。大量粮油通过“申庄”、“汉庄”、“津庄”等大粮行输往德、美等国，平均年外运量达6万余吨。其中大豆占60%，芝麻占30%。1932年（民国21年），粮行已发展到140余家，主运粮食的转运公司和货栈有60余户，油行达百余户，米面行达40余家。驻马店已成为驰名全国的中级粮油市场。粮食在驻马店的商业活动中占主导地位，“粮动百动”一直为驻马店的商业特点。

1936年（民国25年），驻马店有商贩1,500余户，座商也不断增多。1938年（民国27年），日军飞机轰炸驻马店，一些商店惨遭战火而破产，部分迁徙外地，市场萧条。抗战胜利后，外流商人陆续迁回，商户发展到1,653户。由于国民党的苛捐杂税，到解放前夕仅有865户。

驻马店解放后，市工商联联合委员会建立，在国家商业政策保护下，商户数迅速回升。至1951年已达1,428家。1954年，不少商贩接受社会主义改造，组成44个合作店（组）。至1955年，绝大部分商贩走上了合作化道路。1956年，私人商业被全部纳入合作店（组），逐步形成社会主义集体商业。同时，国营商业亦不断成长壮大，占据了主导地位。1958年，商品零售额1,234万元。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交通运输能力的增强，商业有了较大发展。到1966年，社会商品零售额已达2,497.5万元。“文革”期间，由于左的思想影响，统得过死，市场萧条。人民生活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。1968年社会商品零售额下降到1,714.2万元。1978年以来，随着经济体制改革，市场开放，经济搞活，允许多种经济形式并存，私营商业和个体商贩迅速发展。商品充足，市场活跃。

驻马店市的商业已形成了多种经济成份、多种购销渠道、多种经营方式的多层次的流通网络，产生了更大的吸引力和辐射力。1985年，全市拥有服务网点715个，零售商业个体户1,655户，1,986人；饮食业个体户1,035户，1,414人；服务业个体户416户，657人。另有外来商户249家。市内形成了工业品、农副产品、副食品、粮油蔬菜、鱼肉禽蛋等多处专业性贸易市场。物资部门广开货源，积极参与市场调节。粮食部门积极推行

#### 4. 概 述

粮食产品多样化供应。外贸部门积极组织创汇产品,1985年出口额达1,330.3万元。是年,全市商品零售总额20,881万元,集市贸易成交额达1,611万元,比1984年增长42.8%。

驻马店市属大陆性季风型亚湿润气候。四季分明,光照充裕。年均降雨量1,004.4毫米,年均气温14.8℃,年均积温54,071℃,年均无霜期220天。地势平坦,土地肥沃。由于降水年际、月际变化大,过于集中,涝灾成为危害农业生产的主要灾害。同时,因地表水贫乏,灌溉不便,旱灾也是驻马店的另一个重要灾害。

本市郊区农业生产落后,产量低。建国初期,粮食亩产不足50公斤。1958年“大跃进”对农业生产有着严重影响。全镇22,431人全部加入人民公社,大批劳力投入炼钢铁和建卫星田的“大兵团”中去。组织军事化,劳动集体化,分配平均主义,生产效益很低。社员经营的自留地和家庭副业收归集体。“一平二调”、“一大二公”,严重地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。直到1970年,粮食亩产仍徘徊在120公斤左右。1972年农民年均分配51元,1975年54.3元,1978年68元。

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,在农村实行经济体制改革,给农村带来新的生机。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,允许农民自由经营,克服了人民公社时期的种种弊端。国家提高农副产品价格,恢复了集市贸易。同时,对农业内部结构作了调整。由过去的封闭式自给经济开始向商品经济发展。由过去的以粮为纲,改变为在抓紧粮食生产的前提下百业并重、全面发展;粮食产量大幅度提高,农、林、牧、副、渔及第三产业蓬勃兴起。1985年,粮食总产13,145吨,单产212.5公斤,为1950年的4.5倍,最高亩产突破400公斤;油料625吨;棉花0.4吨;蔬菜29,956吨;水果44吨;猪、牛、羊肉248.7吨;禽蛋157吨;牛奶106吨;水产品615吨。植树793万棵;育苗179亩。奶牛存栏99头;生猪存栏7,290头。农业总产值1,029万元,为1951年70万元的14.7倍。

随着改革的深入发展,大批农民从田野里走出来,从事木器制造、豆制品加工、饮食服务、牲畜屠宰等工作,有些农民还组织建筑队,进城承包工程,开办企业。1982年,农民人均收入211元,1985年增加到355元。五业兴旺,有力地促进了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生产条件的改善。1985年,全市45,799农业人口,拥有可耕地52,711亩,各种拖拉机979台。农业机械总动力22,255马力,基本实现农业机械化。

驻马店市的农业水利工程原不配套,有的长年失修,致使水利未能很好发挥效益。

50年代初,科技工作重点是引进和推广技术。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,大搞科学实验。70年代末至80年代初,各项科技活动已进入全面发展时期。1985年,全市有6所专业科研机构。科技队伍达到6,530人,其中工程师以上职称的有914人。各类群众性的科研学术团体44个,会员3,994人。青少年科普、技术培训、服务咨询等活动广泛开展。

“六五”期间,完成各级下达的科研项目214项,其中64项获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。驻马店小磨香油,以优质芝麻为原料磨制而成,是本地著名特产。1961年以来科研单位相继培育出“驻芝1号”、“驻芝2号”和“驻芝4号”芝麻新品种,在全区、全省、全国得到推广,1981年获河南省重大科技成果奖,日本专家曾特意前来进行技术交

流。

农机厂研制的24片悬缺口重耙，具有我国独特风格，为半悬农机具的发展提供了宝贵经验；地区内衣厂研制成功的“非接触式导纱器”，成为世界针织史上的首创；市电焊机厂研制成功的半自动弧焊机，具有国际先进水平，受到国际焊接界的好评。

1985年，驻马店加速科学技术的引进和联合，从西德、日本引进4个项目，为塑料和食品工业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景。

驻马店历来以驿站著称。清光绪30年（1904年）铁路通车后，铁路运输成为主要运输方式，运输量占90%以上。大豆、小麦、芝麻、烟叶、皮毛等土特产品大都由火车外运。其余主要靠挑、抬、扛、推、拉和为数极少的车辆运输。泥土路面坎坷不平，晴天烟尘四起，雨天泥泞难行，货物集散较为困难，积压霉烂屡有发生。

1949年3月驻马店解放后，修公路，建桥涵，更新运输工具，提高公路的标准和通过能力。纵贯市区的京广铁路、京深公路和市中心辐射的驻新（蔡）、驻泌（阳）、驻蚁（蜂）公路相交汇，内接周围诸县，外连各大中城市。1983年以来，随着改革的深入，运输市场由过去的封闭型转向开放型，打破了地区行业界线，形成跨地区跨部门运输。地区运输公司运输线路249条，总里程6,677公里。除开往全区9县的客运外，还开通驻马店至洛阳、开封、新乡、南阳、襄樊、阜阳、南京、合肥等线路，形成庞大的交通运输网络，成为豫南运输业发达地区。1985年，全市有各种车辆2,091部，交通部门拥有252部；客车643辆，简易车50辆，特种车69辆；个体车89辆。公路客运量428万人次，货运量313万吨，货物周转量3,760.22万吨公里。铁路客运量150万人次，货运量45万吨。公共汽车客运总量124.1万人次。公路运输已成为驻马店交通运输的主要方式。

早在明朝嘉靖年间，驻马店已有“驻马店”邮政业务。民国时期，驻马店属二等邮局，为步班运行业务，有信函、包裹、汇兑3项。1940年（民国29年）后，开办了发行业务。邮路由单一到形成网络。1962年，开始用无线电通讯。1978年以后，社会对准确、及时、方便的信息传递的要求日益强烈。1984年9月，新建长途电话和市内自动电话割接开通成功。1985年，全市邮路总长341公里，函件247万件，包件1.92万件，汇票和报刊发行数量分别是1949年的26倍和16.2倍。市内设邮电所7处，自办邮路3条，有长途交换机25部，自动电话1,488台，有线电报电路18条，通往省城郑州和全区9县的电路10条。电话普及率为每百人0.5部。全年邮电业务总额138.8万元。

为改变旧城面貌，人民政府曾多次制订城市建设规划。1965年，驻马店成为专员公署所在地，出现了第一个城市建设高潮。1980年，驻马店恢复市的建制，又出现了第二个城建高潮。国家用于驻马店的城建投资，累计达14,846万元。驻马店市区向西、西北部迅速扩展。

为改变市容脏、乱、差的面貌，建国以来共敷设地下排水主干道23条，长65公里，基本结束了长期存在的污水横流的局面；新建扩建街道112条，全长34公里；修筑各种

桥梁31座,长327.5米,面积2,224.3平方米;建立交桥4座,市区交通拥挤、杂乱的局面大为改观。

随着物质文化生活的改善和提高,驻马店人民把美化城市作为城建的一项重要内容。兴苗圃、建公园、修花坛、植树木。绚丽多彩的月季被定为市花。主要街道绿树成荫,还出现一些环境优雅的“花园工厂”、“花园机关”。各式花卉也进入了户户阳台庭院。有些农民以培育花草为业,供应市场。全市园林绿化面积194公顷,人均12.98平方米。

随着城市的扩展,供水供电矛盾日益突出。1981年,市人民政府投放巨资在遂平县诸市开辟新水源;1984年,正式向市区供水。1985年,供水管道总长69.7公里。自来水公司及各自备水源的单位日供水能力达5万吨,居民已有60%用上自来水。同时,新建扩建发电厂和变电站,年底供电量达10,827万度,其中农村用电603万度;工业用电7,876万度;市政生活用电1,492万度。主要街道装高压钠灯554盏。市区道路亮灯率达90%。

对旧城区的改造和兴建公共建筑是城市建设的主要项目。采取充分利用、逐步改造的方法,对新华街、中山街、解放路、平等路、中华路等的路面、房屋、建筑进行改造。1980年,公共建筑面积15.31万平方米,占地65.18万平方米,人均公建面积1.8平方米。1985年,公建面积增加到8.68万平方米,占地26.89万平方米,基本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。南海公园3区2景初具规模。骏马河公园正处于筹建中。影剧院、体育场、文化宫、游泳池、骏马雕塑等,成为美化城市、丰富人民生活的重要设施。

驻马店市拥有一支114人的环境卫生队伍,有大型洒水车、垃圾车和各种运输车辆。有公共厕所141个,部分污染源初步得到治理。但噪音、废气、废渣污染仍然较为严重。

根据城市规化的要求,统建部门开办城市开发业务,开辟建设用地,代办动员拆迁,经营商品住宅。1985年,已在前王庄住宅小区建楼房17栋,面积2.1万平方米。

乡村建设也由旧貌换新颜,昔日土坯茅草屋基本绝迹。农民遵循规划部门统一安排建房。80%的居民住房翻新成为砖木结构瓦房,1%的农户建成二层楼房或混合结构平房。家庭院落宽敞清洁,房舍建筑布局俨然。

随着生产的发展,国民收入不断增长。1985年驻马店市国民收入16,654万元,比1984年增长45.9%;人均国民收入1,131元,年增长速度为41.3%。两项增长速度在全省9个县级市中均名列第一。地方财政预算内收入2,355万元,地方财政上解支出845万元。社会总产值43,592万元,为1980年28,841万元的1.51倍。消费总额11,164万元,积累总额4,514万元,积累率达28.79%。积累率基本适中。

人民经济收入和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不断提高。全市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,1985年4.99万人,全员劳动生产率人均12,267元。城乡个体劳动者4,863人。从业者人均收入875.5元,比1980年增加29%;农民收入327元,比1982年增加3.14倍。城乡储蓄总额6,227万元,比1980年增长4.48倍。年末实有建筑面积183.2万平方米,住宅建筑面积87万平方米。城市居民人均住房5.29平方米,使用液化灶4,460户。市民的饮食已趋多样化,并由主食型向副食型转化。服饰、家庭陈设也发生很大变化。手表、自行车、电风扇、缝纫机已经普及。彩色电视机、电冰箱、摩托车已进入城乡人民家庭。全市平均每百户拥有